

南京医科大学 2018 年中国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澳门保送生简章

1. 学校简介

南京医科大学创建于 1934 年，时名江苏省立医政学院。1957 年，由镇江迁至南京，更名为南京医学院。1962 年，被列为全国首批六年制医药院校。1981 年，被批准为全国首批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1993 年，更名为南京医科大学。学校是江苏省属重点建设高校。2015 年 9 月，获准成为首批教育部、国家卫生计生委与省政府共建医学院校。

学校设有 16 个学院（部）和 1 个独立学院——康达学院。在江苏、上海、浙江、山东等地拥有 24 所附属医院和 50 多所教学医院。学校现有在职教职工 1700 多人，其中学校编制专任教师 853 人。有教授 188 人、副教授 252 人，有博士生导师 587 人、硕士生导师 2014 人（含附属医院）。学校现有中国工程院院士 1 名，美国国家医学院外籍院士 1 名，“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3 名，“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 2 位，国家“万人计划”百千万工程领军人才 1 人，国家“千人计划”9 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8 人，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 8 人，国家级教学名师 1 人，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7 人，“国家级教学团队”3 个，教育部“创新团队”1 个。学校是江苏省高层次人才培养计划——“333 工程”培训基地。

学校现有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8 个（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药学、特种医学、护理学、人文医学）、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50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11 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73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7 个，学位授权点已覆盖医学、理学、工学、管理学、法学、教育学和文学等 7 个学科门类；拥有 3 个国家重点学科、1 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28 个国家临床重点专科、2 个江苏省一级学科重点学科、3 个江苏省一级学科重点培育学科。临床医学、分子生物学与遗传学、生物学与生物化学、神经科学与行为学、药理学和毒理学、免疫学、一般社会科学 7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 1%。基础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是江苏省高校优势学科。

学校设有 24 个本科专业和 3 个“5+3”本硕一体化专业。目前，在校生总数为 1.4 万多人，已形成从本科生、研究生到博士后，从全日制到成人教育、留学生教育全方位、多层次的教育体系。

学校现有 1 个国家重点实验室、1 个国家级国际联合研究中心、4 个部级重点实验室、20 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十二五”以来，学校的科研水平不断跃升，承担了多项国家“863”、“973”项目，获得国家自然科学

基金项目不断实现新突破，发表的 SCI 论文数量及论文影响因子均明显增长。2017 年，我校获得 292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项目数位居独立设置医科大学第 1 位。连续多年被评为“江苏省科技工作先进高校”。

学校现已建成 5 门国家级精品课程，4 门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有 5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5 个省级特色专业、4 个省级品牌专业、2 个国家级双语教学示范课程；建成 2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12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9 个中央和地方财政共建高校教学实验室、有 1 个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试验区。主编 6 部国家“十二五”规划教材。学校通过教育部临床医学专业认证，得到 8 年最长认证周期。学校的招生和就业工作受到社会各界的好评，就业率始终保持在 95% 以上，多次被评为“江苏省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

学校设有两个校区（江宁校区和五台校区）。江宁校区位于南京市江宁大学城，占地面积 1300 亩，是行政、教学和科研中心。五台校区位于南京市鼓楼区五台山南麓，占地 120 亩，是临床教学和研究中心。学校图书馆有纸质图书 113 万余册、中、外文电子图书 540 万余册，中、外文全文电子期刊约 2.5 万余种，是江苏省医学图书中心馆和高校文献保障系统医学文献中心。学校主办有 11 种学术期刊。

近年来，学校广泛开展对外交流活动，积极与国内外的高等院校建立形式多样的联系与合作。学校与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瑞典、日本、台湾、香港等国家和地区的医学院校或科研机构建立了双边合作、学术交流关系。学校于 2002 年恢复招收留学生和港澳台侨学生，现有在校留学生和港澳台学生 700 多人。

进入“十三五”，全校师生医护员工凝心聚力、统筹施策、开拓创新、改革攻坚，全面启动实施“十三五”发展规划，努力把学校建成国际知名、特色鲜明的高水平研究型医科大学。

根据教育部有关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保送生的文件精神，我校 2018 年在澳门特区招收保送生。具体办法如下：

2. 保送条件

(1) 持有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或非永久性身份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考生持有证件须在有效期之内；

(2) 热爱祖国、品德端正、身体健康。

(3) 高中阶段各学年成绩优良的应届高中毕业生，并由中学校长推荐。

3. 录取原则/考核方式

(1) 符合条件的考生由澳门特别行政区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统一组织报名。

(2) 采用面试的考核方式，由南京医科大学招生人员前往澳门对报名考生进行面试。

(3) 学校根据考生中学学业水平、面试表现以及报考志愿，择优录取。

4. 招生专业

序号	院系名称	招收专业	专业限制
1	基础医学院	临床医学	理科
2	口腔医学院	口腔医学	理科
3	药学院	临床药学	理科

5. 招生计划

2018 年招收澳门特别行政区保送生 5 人

6. 相关要求

(1) 录取到我校的澳门保送生学生应按照《南京医科大学录取通知书》的要求, 按时到校报到。

(2) 新生入学后, 学校将核查其入学资格, 并以国家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制定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为依据, 对新生进行身体健康状况检查, 经检查身体条件不符合体检要求或不宜就读已录取专业的新生, 按有关规定予以取消入学资格或商转符合身体条件的专业。

(3) 证书颁发: 按国家招生管理规定录取并取得我校正式学籍的本科生, 在允许的修业期限内获得规定的学分, 达到本科毕业生基本要求, 准予毕业并颁发南京医科大学普通本科毕业证书。对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毕业生, 授予南京医科大学学士学位并颁发学位证书。

7. 其他

(1) 学费: 7480 元/生·学年; 医疗保险: 自愿参加, 费用为 120 元/年, 一次性收取 600 元; 住宿费: 1500 元/生·学年; 入学体检费: 20 元/生。

(2) 学生在校期间, 学校按照教育部发布的《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收和培养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地区及台湾省学生的暂行规定》进行管理。

8. 查询方式

所在单位: 南京医科大学

姓名: 黄老师

电话: +86-25-86862788, +86-25-86868138

电邮：admission@njmu.edu.cn

网址：<http://www.njmu.edu.cn/>

单位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101号

邮政编码：211166